

中共衢州学院委员会宣传部
衢州学院教师工作部
衢州学院人事处
共青团衢州学院委员会

文件

衢院宣发〔2021〕1号

★

关于开展“星耀衢院·寻找最美” 师德师风主题活动的通知

各二级党组织，各单位（部门）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、全省教育大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全面加强我校师德师风建设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大力弘扬高尚师德师风，不断提高师德水平和业务素质，引导全体教职工自觉增强立德树人、教书育人的荣誉感和责任感，做“四有”好老师，为办好人民满意教育提供强有力保障。按照我校庆祝建党100周年活动的整体安排，现决定在全校范围开展“星耀衢院·寻找最美”师德师风主题活动。

一、指导思想和活动目标

以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理论指导，以“做人民满意教师，创人民满意教育”为宗旨，挖

掘我校在“全员育人、全过程育人、全方位育人”中的各类先进典型，展示我校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爱国奋斗、立德树人的良好精神风貌。通过开展本次师德师风正面典型的宣传选树活动，进一步引导教职工树立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，自觉遵守教职工职业道德规范和公民基本道德规范，促进广大教职工端正教育思想，更新教育理念，塑造高尚品格，进一步增强光荣感、责任感和使命感，全面提高我校教职工队伍的整体素质。

二、活动时间

2021 年 3 月——2021 年 12 月

三、活动步骤

（一）启动阶段：2021 年 3 月

1. 开设“星”专栏

在校园网、校报、官方微信开设“星耀衢院”专栏，各二级学院根据实际情况开设相应专栏。大力发掘并宣传教职工中的师德典型，扩大典型引领、榜样示范的辐射效益，传递教育正能量。

（二）实施阶段：2021 年 4 月-10 月

2. 寻找“星”线索

以各二级党组织为单位，发动广大师生开展寻找身边闪耀人物。根据《全面推进“三全育人”综合改革工作实施方案》从课程育人、实践育人、科研育人、文化育人、网络育人、心

理育人、管理育人、服务育人、资助育人、组织育人等十大育人角度，分别寻找“星”线索。

3. 推荐“星”人物

分线报送“星”人物。各二级党组织报送推荐典型，推荐到学校。团委牵头报送学生眼中的最美之星。推荐人物重在发掘“平凡”中的育人故事。

4. 展播“星”事迹

在各类专栏展播师德师风先进事迹。学校通过报纸、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广播等方式进行广泛宣传，并鼓励全校师生积极制作能够展现最美教职工新时代风貌的微视频、微电影和文学作品等。树立教职工在教育行业新形象，弘扬高尚师德，积极传播正能量，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校园环境。

（三）表彰阶段：2021 年 11 月-12 月

5. 选树“星”典型

对全年展播人物开展评选。结合师生投票，由校师德师风建设领导小组评选出全年“星”典型。表彰“师德之星”，进一步抓好师德典型、讲好师德故事、激发工作热情。

四、活动要求

（一）提高认识，加强领导。做到思想到位、组织到位。各二级党组织每个月至少推送 1 名“星”人物直接报宣传部；团委筛选推荐学生眼中“星”人物汇总报宣传部。推送材料要求：故事性材料（展现“星”人物闪光点的小故事，500——800

字左右)、工作照或者生活照(3-5张)。如有视频等其他形式,也鼓励报送。推送材料可参照宣传部模板,联系人:祝丽君。

(二) 突出重点,狠抓落实。树立重在建设、重在过程的思想观念,着力在提高教师素质、规范从教行为、展示师德师风采上下功夫,“星耀衢院”将成为常规活动,持续进行,努力提高教育活动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

(三) 长抓不懈,重在建设。把师德建设纳入教师队伍建设的长远规划,把工作的着力点放在“建设”上,进一步解放思想、更新观念,大胆创新。努力实现校园文明的新进步。



中共衢州学院委员会宣传部

衢州学院教师工作部



衢州学院人事处



共青团衢州学院委员会

2021年3月11日

中共衢州学院委员会宣传部

2021年3月11日印发
